##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。公司拟购买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中复连众")现有股东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权,并向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中国巨石")出售公司持有的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泰山玻纤",与中复连众合称"标的资产")全部或部分股权,交易拟通过支付现金或取得现金对价、资产置换、换股等一种或多种相结合的方式进行,可能涉及公司发行股份,具体交易方式及标的资产范围仍在论证中,尚未最终确定。本次重组预计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(2020年修订)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,亦构成公司关联交易,但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/原建工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——停复牌业务》等有关规定,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司股票自2020年12月2日开市起停牌,公司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日披露的《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58)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,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。鉴于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,为维护投资者利益,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,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公司股票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,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将在停牌期限届满前披露符合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—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(2018 年修订)》要求的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重组预案,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。

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正在洽谈和商讨中,相关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八日

